

一，墓誌拓片圖版

(一) 圖版本身

責任者：傅圖

圖版大小：A3 橫放折頁，01643。

(二) 基本資料

責任者：傅圖及林明

1 性質	墓誌
2 題名	傳題：後周武官前鋒兵馬都監蕭處仁及其妻張氏張氏張氏合葬墓誌銘并序 首題：大周故光祿大夫檢校司徒行右金吾衛將軍兼御史大夫上柱國蘭陵縣開國男食邑三百戶贈漢州防禦使蕭公墓誌銘并序
3 大小（公分）	01643：原拓 71×74，拓裱 74×78 08400：原拓 71×73.5，拓裱 75.5×77.5 19640：原拓 72×75，拓裱 89×76.5 28220：原拓 69×72，拓裱 103×88.5
4 時間	死亡、下葬或立石時間 死亡：後周顯德三年（956）二月八日 下葬：後周顯德三年（956）七月二十四日
5 地點	死亡、下葬或立石地點： 死亡：滁州（安徽省滁州市） 下葬：河南縣（河南）平樂鄉樂善里之原
6 人物	
墓主	蕭處仁（903-956）
合葬或祔葬者	妻：清河張氏、清河張氏、清河張氏
撰者	從姪：後周鄉貢進士文人蕭士明
書丹者	後周鄉貢進士：文人石惟忠
7 相關拓片	父：後梁解縣池場使務武官蕭符墓誌銘
8 關鍵詞	階級流動、文武交流、業績、品德、婚姻、家族、墓誌
9 摘要	墓主蕭處仁是出身世族的五代儒將。他在武事上歷有戰功，並因此向上流動；文治方面是任地方首長時，亦治理有方，贏得民心；墓主的文武兼備反映出其家族重視文教和武人群體的文武濡染。墓主家族婚姻講究郡望和門當戶對，女性強調婦德和教育子女；男性則是忠孝，反映出五代的價值觀。雖然五代階級流動趨勢是武優於文，墓主家族後代發展卻兼顧蔭補和科舉，且文武雙軌並行，如墓主是蔭補出身，其姪則嘗試由科舉晉身，此正反映亂世中世

	<p>族的發展變化。墓主在生育率不高和死亡率不低的情況下，似乎擔心人口影響家族發展，以早婚避免家族人口萎縮。值得注意的是，以墓主的地位，不難找到名士為其撰寫墓誌，但該墓誌卻出自墓主科舉未第的姪兒，反映出埋在地下的墓誌銘撰者較不拘，也顯示其家族關係緊密。</p>
--	--

二，釋文

責任者：林明、林思吟、吳蕎安、柳立言、楊景堯、劉祥光

參考資料：

1. 〈大周故光祿大夫檢校司徒行右金吾衛將軍兼御史大夫上柱國蘭陵縣開國男食邑三百戶贈漢州防禦使蕭公（處仁）墓誌銘并序〉，吳鋼主編，《全唐文補遺》第五輯（陝西：三秦出版社，1994），頁 87-89。
2. 〈大周故光祿大夫檢校司徒行右金吾衛將軍兼御史大夫上柱國蘭陵縣開國男食邑三百戶贈漢州防禦使蕭公處仁墓誌銘并序〉，周紹良主編，《全唐文新編》（長春：吉林出版社，2000）卷 858，頁 10842-10843。
3. 〈蕭處仁墓誌〉，周阿根，《五代墓誌彙考》（合肥：黃山書社，2012），頁 584-588。

大周故光祿大夫檢校司徒行右金吾衛將軍兼御史大夫上柱國蘭陵縣開國男食邑三百戶贈漢州防禦使蕭公墓誌銘并序

從姪前鄉貢進士士明撰

公諱處仁，字正己〔己〕蘭陵人也。因封錫姓，先君襲慶於殷商；繼別為宗，相國世家於關輔。然乃王公迭貴，百代何知，氏族居高，萬民所望。枝葉芳於史牒，軒冕煥乎人倫，則為時之備詳，故斯文之可略也。

（以上是序，述蕭氏之先，76 字）

曾祖諱濬，唐饒州刺史。祖諱元，蘇州別駕。父諱符，歷仕唐梁二朝，自河北道招討判官累遷右威衛大將軍、□〔左〕藏庫使，因家於洛陽，終於所任，贈右金吾衛上將軍。母瑯琊王氏，累贈本郡太君。有子八人，四男四女，咸縻好爵，各適名家。

（以上述墓主上代直系親屬，凡三代，89 字）

公即執金之第四子也。幼而孝悌，長而廉貞，立姓端莊，執心果毅，尤便弓馬，雅好詩書。十七蔭千牛備身，二十授四門博士，復選沁水主簿，後除通事舍人。

至晉祚始構，皇圖未安，洛下興妖，鄴中連禍。公監臨討伐，次第盪平，轉西上閣門副使。其後安陸畔援，常山倣擾，公又承前監護，刻日掃除，轉東上閣門使。次又復收襄陽，轉四方館主兼衛尉少卿。後以疆場未寧，猥狃多故，公監臨步騎，

固護邊陲，至於太原，出於大漠，東西千里，首尾十年，累轉官階，繼有錫賚。後除坊州刺史，下車而政〔致〕治，不言而化成，吏伏其清通，民感其惠愛。及奉詔歸闕，將整行軒，百姓遮留，不得去者旬日。公避其美名，迫於王命，單騎而出，乃得赴朝。其奉上牧民之效，有如此矣。復授左武衛將軍、檢校司空。至我周太祖皇帝，加食邑，除涇州節度副使；嗣皇帝詔還，授魏府節度副使。皆御眾有術，舉職不疑，盡佐治之方，得貳車之體。雖居藩翰，尚屈才能。詔還，授右金吾衛將軍、檢校司徒。俄以江表不庭，淮夷作梗，天子櫛風沐雨，親馭六軍，命公為前鋒兵馬都監，用其能也。公感激忠勇，訓齊師旅，驍騎所至，其鋒莫當，自秋及春，繼立勞績。以聖上駐蹕壽春，命公攻取滁州，鎧馬才臨，江城莫守，遂入北郭，及於大達。公以捕逐遺寇，為流矢所傷而沒，即顯德三年二月八日也，享年五十有四，哀動仕伍，悲感行路。皇帝撫几興悼，聞輦改容，念敵盡而云亡，歎功成而不見，贈漢州防禦使，賙賻之數，加於常等，旌忠盡也。

（以上是墓主本人事蹟，494字）

公三娶，夫人皆清河張氏，咸以蘋藻有儀，言容合度，懿行成於內則，箴訓輯其家法，並先公而終。

二子，長曰守勳，懷州武陟簿。教稟義方，性合孝道，有求之恨，既類顏丁，如斬之情，復侔縣子。

少曰守彬，先從公南行，執事左右，靡瞻何怙，罔極終天。雖卞盱之忠孝萃門，垂名死寇；念灌夫之勇果出眾，有志雒吳。宣補西頭供奉官，繼功闕也。

一女，適襄州節度副使康長子懷正，婉婉有聞，賢淑播譽，絲臬承於姆教，肅雍著於婦德。

（以上是墓主家室，162字）

於戲，以公之臨事倜儻，接物溫恭，孝行振於家門，義勇冠於軍旅；卑以自牧，嚴而不猛；絕甘分少，得撫士之仁，仆表決漏，見監軍之令；宜介景福，以保大勳，命也如何，彼蒼莫問，惜哉。以其年七月二十四日奉神柩歸葬於洛京河南縣平樂鄉樂善里之原，以三夫人祔焉，禮也。

（以上是葬，105字）

士明以早預宗盟，得詳履行，俾譔名實，所難讓辭，蓋取錄其見聞，豈足徵於紀述。亦在勳勞不朽，有殊冥冥之君；陵谷或遷，庶識忠良之宅。嗚呼哀哉，乃作銘曰：

皇祖有慶，垂譽無極。代生人傑，世濟令德。載誕我公，邦之司直。累朝受寵，四方宣力。仁孝作程，忠貞是則。不競不綽，有嚴有翼。見危致命，忘家利國。扈從平吳，為王前驅。啓行莫當，剋敵如無。勢同破竹，聲若摧枯。志取未畢，禍出不圖。傷公奈何，哲人云殂。念此在此，天乎命乎。我后念勳，惟家是恤。恩錄有後，贈逾常秩。封崇既加，禮命非一。哀動行路，寵

驚私室。死生有所，輝光無疋。春辭兮南鄙，窈窕兮東周。背邙兮面洛，一壑兮一丘。有恨兮何平，有志兮何酬。茫茫兮原野，慘慘兮松楸。重壤兮永閉，九原兮誰遊。

（以上是撰文理由及銘，257字）

鄉貢進士石惟忠書

三，研究提要

責任者：林思吟、吳蕎安、楊景堯（2015.10.18）

五代被認為是重武輕文，而墓誌凸顯墓主的允文允武，且來自世家氏族，或可供研究宋代文治的根基和「儒將」的根源。

墓誌用了最多的篇幅記述墓主蕭處仁（903-956）的歷次戰功，無論其實際角色（監軍、貳車）及貢獻（攻取滁州）為何，均表示適應了唐末五代的時代需要，個人和家族乃得生存和發顯，沒有向下流動不復還。然而墓誌不忘表揚墓主的文治，其成長時「尤便弓馬，雅好詩書」，後來出任一州首長，「下車而政〔致〕治，不言而化成，吏伏其清通，民感其惠愛」，以致百姓遮留。無論虛實，反映武人群體的文武濡染和墓主家庭的重視文教。

無可置疑的是墓主五世為官，誠屬仕宦家庭，可疑的是其世系，墓誌一方面說「枝葉芳於史牒」，另一方面說「斯文之可畧」，究竟是虛是實？經查新舊唐書〈蕭瑀傳〉及 CBDB，可知其先祖為西梁明帝蕭巋，可見墓誌書法似虛卻實的一面。

作為世家士族的標記，除了文教之外，還有地望、門當戶對、箴訓家法，和恩蔭特權。無論真假，蕭氏的蘭陵和洛陽，妻族的瑯琊和清河，都反映當時仍視地望為士族之要件。婚姻則或求閥閱之聲望，或求功名之實利。墓主三任妻子均出身清河，女婿則擇節度副使之後，不提其郡望；當然，最理想的是名利兼得。門當戶對一則可互相扶持，減緩雙方的向下流動；二則價值觀念相近，如重視禮教和德教，女性則遵從《禮記·內則》，以婦德事上、以母教訓子女；男性則是孝振於家、忠盡於國，兩者各出現五次之多，亦不免讓人好奇，墓主家庭和本人歷事數朝，何謂五代的「忠貞」。

墓主排行第四，十七歲便得蔭補，可見不乏家蔭。從姪蕭士明乃前鄉貢進士，應是嘗試從科舉晉身，而墓主後人兼顧文武，或可看到蔭補舉業兼顧、文武雙軌並行，既是五代時勢使然，也成為世族維持優勢的一個策略。少子特恩補西頭供奉官，「繼功閥也」，似乎從武上升的機會還是優於從文的，或可供研究士族和家族發展的曲折變化。

人口影響家族之盛衰。墓主五十四歲去世時已三娶，卻只有二子一女，二子已成年出仕，女兒亦已出嫁，表示墓主三十多歲後便無新的子女存世，可能反映

死亡率不低或生育率不高，或可供研究五代的人口，亦可見早婚是仕宦世家避免人口萎縮的選擇，其父便有四子四女。

以墓主家族的地位，不難找到高階的文士大夫撰寫墓誌，卻出自科舉未第的從姪之手，可能是因為置於地上的誌文（如刻於神道碑、墓碣等器物上的誌文）等交由士大夫撰寫，埋於地下的誌文（如寫於木板和刻於墓磚、壙石並有時加蓋等器物上的誌文）則作者較為不拘，可為大夫，可為親人，可為下屬不等，條件是其人「得詳〔墓主〕履行」。如是，墓主與其堂兄弟等若干族人或有較密切的交往。

今世已無士族，但不妨反省，哪些條件不是只行於一時而是足以流傳萬世的。

蕭氏婚姻表

